

陕西省体育局文件

陕体办发〔2020〕88号

关于印发《陕西省体育局财政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

《陕西省体育局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已经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陕西省体育局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以下简称绩效评价）是指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算、分析和评判。

第三条 省体育局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适用本办法。

第四条 绩效评价分为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两种方式。单位自评是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对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评价。部门评价是指局经济处根据相关要求，在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绩效自评的基础上实施的绩效评价。

第五条 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

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部门整体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逐步推进各直属单位绩效评价结果自行公开。

第六条 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

（一）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预算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

（三）单位或处室的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计划，申请预算时提出的政策依据、绩效目标及其他相关材料，财政部门预算批复，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

（四）审计报告及决定、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五）其他相关资料。

第二章 职责分工

第七条 局经济处主要职责：制定省体育局绩效评价制度和办法；审核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项目绩效目标；指导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开展绩效自评；组织实施部门绩效评价，按要

求向省财政厅报送绩效评价结果；提出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建议；负责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落实；配合省财政厅开展财政绩效评价工作。

第八条 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职责：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提交绩效自评报告；及时规范提交项目实施相关基础材料，对资料真实性负责；积极主动接受绩效评价，配合评价组开展评价相关工作；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问题整改工作，改进管理办法，提高管理水平。

第三章 绩效目标

第九条 绩效目标是指绩效评价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预计产出和效果，是项目入库、编制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的重要基础和依据。

第十条 绩效目标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预期产出，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二）预期效果，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绩效指标，是对预期产出和预期效果的细化和量化，主要包括完成指标、效果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

（四）绩效指标值，是绩效指标的具体表现，通常用可衡量的标准、数值、比率等来表示，确定指标值时主要依据或参考历史标准、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绩效标准。

（五）其他需要编制的内容。

第十一条 绩效目标要符合以下要求：

（一）指向明确。绩效目标要符合部门处室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等要求，并与相应的资金使用内容、范围、方向、效果等紧密相关。

（二）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应当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量化表述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

（三）合理匹配。设定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

（四）财力约束。绩效目标相关指标设定应与预算安排金额相对应，不得超过预算安排数。

第十二条 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绩效目标由申请资金的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设定，经省体育局审核、省财政厅审定后，符合相关要求的可进入下一步预算编审流程；不符合相关要求的，退回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进行调整、修改。

第十三条 绩效目标确定后，一般不予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应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和预算调整流程报批。

第十四条 绩效目标确定后，随同部门预算一并批复，作为预算部门执行预算、绩效监控和实施绩效评价的依据。

第四章 绩效监控

第十五条 绩效监控是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定期进行跟踪监控、监督检查和纠偏处理、改进完善的管理活动。

第十六条 绩效监控的内容主要包括：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预算资金执行情况、重点政策和重大项目执行情况等。

第十七条 每年8月份，各直属单位应对1-7月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分析，形成绩效监控报告报局经济处。

第十八条 局经济处对各直属单位上报的绩效监控报告进行重点抽查，对抽查发现的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按程序采取分类处置措施予以纠正：

（一）对于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预算执行进度缓慢或预计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向省财政厅申请调减预算，并同步调整绩效目标。

（二）对于因预算单位原因导致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偏离较大、已经或预计造成重大损失浪费或风险等情况，按程序暂停项目实施，相应调减预算或停止安排资金，及时纠偏止损。

第五章 单位自评

第十九条 每年4月份，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对上一年度预算批复项目进行单位自评。单位自评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

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第二十条 单位自评指标权重中的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二、三级指标权重由单位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第二十一条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到年度指标、部分达到年度指标、未达到年度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

第六章 部门评价

第二十二条 每年 5 月份，局经济处在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组织实施部门绩效评价。部门评价的内

容主要包括：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等。

部门评价指标权重根据各项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同一评价对象处于不同实施阶段时，实施期间的评价更加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实施期结束后的评价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

第二十三条 部门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以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

第二十四条 部门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第二十五条 部门评价根据需要可委托第三方机构或相关领域专家（以下简称第三方，主要是指与资金使用单位没有直接利益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参与，局经济处对第三方工作质量进行监督管理。

第七章 结果应用

第二十六条 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后，局经济处对评价结果进行汇总梳理，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向局党组专题汇报。

绩效评价结果向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书面反馈，并按要求报送省财政厅。

第二十七条 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要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及时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报告。

第二十八条 建立评价结果应用机制。省体育局将根据预算管理的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资金的重要依据。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优先安排资金，根据情况适当给予激励；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或取消项目；对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在取消该项目的同时，调减下一年度总体预算额度。

第二十九条 建立绩效结果问责机制。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省体育局对各单位目标责任考核范围。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严肃追责问责。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监控表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p> <p>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p> <p>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参考提纲)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二) 项目过程情况。

(三) 项目产出情况。

(四) 项目效益情况。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年度)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1-7月执行数		1-7月执行率		全年预计执行数		全年预计执行率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年初预算数		1-7月执行数		1-7月执行率		全年预计执行数		全年预计执行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月执行数		1-7月执行率		全年预计执行数		全年预计执行率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月执行数		1-7月执行率		全年预计执行数		全年预计执行率					
		其他资金		1-7月执行数		1-7月执行率		全年预计执行数		全年预计执行率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7月执行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完成目标可能性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注: 1. 偏差原因分析: 针对与预期目标产生偏差的指标值, 分别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判断和分析, 并说明原因。
 2. 完成目标可能性: 对应所设定的实现绩效目标的路径, 分确定能、有可能、完全不可能三级综合判断完成的可能性。
 3. 备注: 说明预计到年底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抄送：省纪委监委驻省文化和旅游厅纪检监察组

陕西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22日印发
